

# 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 2019-2020 学年

## 学院专项奖学金评选细则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，切实推进学院“三全育人”工程，树立先进典型，引领学院风尚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学院与北大荒垦丰种业有限公司、登海种业有限公司特此制定学院专项奖学金评选细则。

### 一、评选组织

学院成立由学院书记和院长、主管本科生、研究生工作副院长、党委副书记、教工党支部书记、系主任、专职辅导员、北大荒垦丰种业有限公司、登海种业有限公司负责人等组成的专项奖学金评定小组。

组 长：金危危 张远帆

副组长：曾昭海 张海林 胡云 北大荒垦丰种业有限公司、登海种业有限公司负责人

成 员：各党支部书记、各系主任、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、各年级主任。

秘 书：王婷

## 二、 评选资格

1、在校注册的二年级（含）以上的本科生、全日制研究生均可参评；

2、符合《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本科生奖学金评选细则》、《农学院 2019-2020 学年研究生奖学金评选细则》相关评奖资格。

## 三、 奖学金种类及评定标准

学院专项奖学金评选工作组将召开奖学金评选会，按照学习成绩排名、综合测评成绩等条件，根据奖项金额和相关评奖要求进行初评，初评结果公布后，相关同学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。

院级专项奖学金之间不可兼得（院长奖学金、奋进奖学金、垦丰红色先锋奖学金、垦丰学习激励奖学金、垦丰国际交流奖学金、登海“知农爱农”麦芒之星奖学金、团队类奖项除外）

### （一） 院长奖学金

是学院最高荣誉奖学金，奖励道德品质优良、学习成绩优异、综合素质强的大四学生，本学年共评选 1 人，奖励金额 5000 元/人。

## **(二) 垦丰专项奖学金设置及评选办法**

### **1、垦丰红色先锋一等、二等奖学金（由党委办公室考评）**

（1）垦丰红色先锋一等奖学金，奖励上一学年担任党支部委员，且党务工作态度积极、能力较强，在支部管理方面表现突出者；本学年共评选 2 人，奖励金额 2000 元/人。

（2）垦丰红色先锋二等奖学金，奖励具有较强党员意识，且上一学年在专业学习、实践服务等方面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带头作用的优秀党员，本学年共评选 6 人，奖励金额 1000 元/人。

### **2、垦丰杰出创新创业奖学金**

奖励名额：3 人/团队；

奖励金额：2000 元/人（团队）；

评选标准（符合以下标准之一即可参评）：

（1）本科生参加重大科研项目，做出较大贡献，以第一完成人获得专利授权，且申请（专利权）人为中国农业大学；

（2）获得中国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大赛省级金奖及以上的（以团队身份获奖的，奖金由团队共同所得）；

（3）本科生发表论文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、SCI、EI、SSCI、A&HCI、CSSCI、CSCD、CPCI 收录（限第一作者，且作者单位为中国农业大学；发表在增刊上的论文不计入内）；

注：本次申请人所提供申报材料中各类成果的取得时间原则上应为 2019 年 10 月 1 日（2018-2019 学年奖学金评定工作结束）之后。

### 3、垦丰社会服务与校园文化奉献一等、二等、三等奖学金

奖励名额：5/10/15 人

奖励金额：2000 元/人；1500 元/人；1000 元/人

评选条件（符合以下标准之一即可）：

（1）积极参与红色 1+1 科技服务行动、全国农科学子联合实践行动，获得表彰或奖励的团队（支部）负责人及优秀个人；

（2）在校园文化等活动等方面为学院取得较大荣誉或作出突出贡献；

（3）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120 小时以上（经学院认定的志愿北京、校级、院级志愿服务）；

（4）在疫情防控期间表现突出（参与疫情防控，春耕服务、毕业“寄”、“东迁西”打包）。

### 4、垦丰优良学风特别奖学金（限本科生）

奖励金额：5000 元/班；

评选条件：班级本学年无一人挂科。

## 5、垦丰奋进奖学金（限本科生）

奖励金额：500 元/人；

评选条件：奖励获得“学习进步奖学金”中通过评定学年经济困难认定的学生。

## 6、垦丰学习激励一等、二等、三等奖学金（限本科生）

（1）垦丰学习激励一等奖学金，奖励金额 5000 元/人。奖励 2018-2019 学年学习成绩的排名比率与 2019-2020 学年成绩排名比率的差额在 0.5（含）以上的学生；

（2）垦丰学习激励二等奖学金，奖励金额 2000 元/人。奖励 2018-2019 学年学习成绩的排名比率与 2019-2020 学年成绩排名比率的差额在 0.4（含）-0.5 的学生；

（3）垦丰学习激励三等奖学金，奖励金额 1000 元/人。奖励 2018-2019 学年学习成绩的排名比率与 2019-2020 学年成绩排名比率的差额在 0.3（含）-0.4 之间的学生；

注：（1）排名总数以农学院在校正式注册的全日制本科生数为准；

（2）此项奖学金可与“学习进步奖学金”、“奋进奖学金”兼得。

### （三）登海专项奖学金设置及评选办法

#### 1、登海“知农爱农”创新之星奖学金

奖励金额：1000 元/人（团队）；

评选条件：

获得国家级双创竞赛三等奖及以上（以教务处竞赛库为准，外语、体育、艺术类竞赛不计入内）。

不可与垦丰杰出创新创业奖学金兼得。

## 2、登海“知农爱农”麦芒之星奖学金（限本科生）

奖励金额：2000 元/人，共评选 10 人；

评选条件：学习成绩优秀，综合素质测评位于年级前 30%。

## 3、登海“知农爱农”风尚之星奖学金

奖励金额：1000 元/人；

表彰考核优秀的学院学业辅导兼职辅导员（优秀率不超过 20%）。

## 4、登海“知农爱农”自强之星奖学金（限本科生）

奖励金额：2000 元/人；

评选标准：学习成绩优秀，综合素质测评位于年级前 50% 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## 四、评选程序

1、符合本奖学金评选条件的学生自主申报并按时提交

申请表和相关业绩证明材料，包含：

- (1)《中国农业大学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(一式2份)；
- (2)致资助方的“学年成长发展报告”(800-1000字)；
- (3)相关证明材料。

2、部分奖学金以答辩的形式进行评审，答辩内容围绕学生的相关业绩、个人成长等方面；

3、学院将组织召开垦丰、登海奖学金表彰大会，邀请北大荒垦丰种业有限公司、登海种业有限公司对获奖学生进行表彰，所有获奖同学均需参与此仪式，如无故不参与此活动，默认为放弃所评奖项。

## 五、附 则

1. 本细则自2020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，以往文件与本细则相抵触的以本办法为准。

2. 本细则由农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农学院专项奖学金评定小组

2020年10月